

金水区南阳新村街道办事处文件

新办〔2012〕63号

关于印发《南阳新村街道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 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科室、社区（村）：

经研究，现将《南阳新村街道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
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南阳新村街道办事处

二〇一二年八月十日

南阳新村街道 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 活动 实施方案

为有效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“第一道防线”作用，服从服务于城市网格化管理工作，为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，按照金水区司法局开展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要求，结合我办实际，特制定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目标，以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为主线，坚持“调防结合，以防为主”的人民调解工作方针，按照“立足当前、着眼长远、标本兼治、综合治理”的原则，本着实事求是和高度负责的态度，深入组织开展对当前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，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以人民群众满意为标准，集中开展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，通过活动的开展使群众表达诉求渠道更加畅通，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、多年积累的矛盾纠纷得到化解，群体性事件、民转刑案件、群体性上访事件明显减少，矛盾纠纷调解率达到100%，调解成功率达97%以上，协议履行率达95%以上，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始发萌芽状态，最大限度地化解各种不和谐、不稳定因素。

三、方法步骤

活动于2012年8月5日起，至2012年10月底结束，分三个阶段实施：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8月5日至8月10日）

结合实际，认真研究制订具体实施方案，采取多种方式，进行动员部署，使广大人民调解员及志愿者积极投身到活动中。充分利用宣传栏、条幅、标语等方式，广泛宣传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的重要意义，为活动的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8月11日至10月15日）

1. 全方位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。发挥人民调解扎根基层、贴近群众、便民利民、方便快捷的特点和优势，采取普遍排查和重点排查相结合，定期排查和专项排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对各类矛盾纠纷和苗头性隐患进行全面、深入、细致的拉网式大排查。重点排查涉及民生的医疗纠纷、交通事故、拖欠农民工工资、劳动争议、征地拆迁、互联网等矛盾纠纷，排查越级上访、治安隐患、群体性事件等苗头线索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。

2. 对矛盾纠纷统计梳理。对排查发现的矛盾纠纷隐患进行梳理分类，按类型、诱因、时间、地点、单位、涉及人数、重点人员、事态发展预测等要素，逐案、逐人、逐项建立工作台账，详细记入档案，落实具体承办人员，明确调处要求和调解时间，着手进行调解。对以往调解工作中遗留的矛盾纠纷，党委政府交办的矛盾纠纷以及有关部门委托移交的矛盾纠纷，仔细进行统计、梳理和分析，按照纠纷性质、难易程度和轻重缓急，分门别

类逐一登记建档，制订有针对性的调解预案，为开展调解做好准备。

3. 集中力量做好化解。对已掌握的和排查出的矛盾纠纷集中力量做好化解工作。根据矛盾纠纷的不同类型、化解的难易程度、可能造成的社会影响和后果的严重程度，认真制订方案，及时进行调整，防止矛盾激化升级。

(1) 化解一般常见纠纷。对在排查过程中发现的邻里、婚姻家庭、房屋宅基地等常见型、多发性矛盾纠纷，坚持抓早、抓小、抓苗头，及时就地化解。

(2) 化解疑难复杂纠纷。对排查出来的疑难复杂矛盾纠纷；党委、政府交办的矛盾纠纷；相关部门委托移交的矛盾纠纷，要组织专门力量，制订调解预案，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地就地及时化解。对多年积压、长期未得到有效解决的矛盾纠纷，要协调有关部门集中攻坚化解。对通过人民调解方式难以有效控制和化解的疑难矛盾纠纷，要在稳定事态的基础上及时向当地党委、政府和有关部门汇报，及时引导当事人通过合理合法的渠道加以解决，避免出现严重后果。

(3) 化解专业行业纠纷。对涉及民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、劳动争议、征地拆迁、医疗纠纷、道路交通事故、治安案件民事损害赔偿等特殊行业和专门领域的纠纷，利用行业性、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要发挥专业优势及时化解。同时，要整合律师、公证、法律援助、司法鉴定等各方力量，共同做好专业性矛盾纠纷化解工作。

(4) 化解热点难点纠纷。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，围绕党委、政府关注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社会热点、难点纠纷开展工作，切实提高对社会热点、敏感问题的应对能力，为开展重点活动、完成重大任务、应对重大事件服务。

(5) 防止矛盾纠纷激化。积极开展预防矛盾激化工作，人民调解组织对于有可能激化的矛盾纠纷，应当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，对有可能引起治安案件、刑事案件的纠纷，要在稳定事态的基础上及时报告，配合党委、政府及有关部门疏导化解。

(三) 总结阶段（10月16日至10月20日）

要坚持边排查、边化解、边总结、边提高的工作方法，加强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预防工作的研究，总结提炼好的经验和做法。

四、具体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社区调委会要高度重视，积极研究制订具体方案，推动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稳步扎实开展。

(二) 发挥网格作用。各社区调委会参与矛盾纠纷化解，与网格化管理工作相结合，及时将攻坚活动开展情况，反映到“金水区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系统”当中，发现存在问题及时予以纠正，确保活动深入开展、取得实效。

(三) 转变工作作风。在活动开展中，各社区要以群众满意为标准，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，把调处矛盾纠纷的过程作为践行党的宗旨、服务群众的过程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。

(四) 加强信息上报。活动开展期间,各社区要注意收集并及时报送相关信息。每周一上午上报《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报表》(周报)及工作信息一篇报办事处司法所。

联系人:张玲霞 咨询电话:63676148

附:《“人民调解百日攻坚”活动报表》

主题词: 人民调解 百日 攻坚 实施方案

南阳新村街道办事处党政办

2012年8月10日印

(共印18份)